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 LEAD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2)

**內幕消息一**  
**註冊為管制空運貨物安檢設施**

本公告乃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富友倉庫物流有限公司(「富友」)收購兩台掃描儀。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該兩台掃描儀已安裝在我們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貨櫃碼頭南路18號和黃物流中心6樓609室(「和黃物流中心倉庫」)的倉儲設施(「該設施」)，而於民航處檢查該設施後，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後接納富友註冊該設施為管制空運貨物安檢設施(「管制空運貨物安檢設施」)的申請。

根據國際民航組織(「國際民航組織」)政策方針項下的規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未經管制空運貨物安檢設施處理的空運貨物須於裝載於商用飛機前進行100%安全檢查。

董事會認為，成功註冊該設施為管制空運貨物安檢設施將加強本公司於倉儲及相關增值服務的業務發展。尤其是，董事會預期：

- (1) 本集團將能夠於該設施向其他管制代理人提供全新機場外空運貨物安檢服務，有關服務將滿足國際民航組織的相關規例及規定；
- (2) 該設施將符合資格被航空公司指定為香港機場外安檢設施服務供應商；及
- (3) 本集團將於和黃物流中心倉庫提供全新一站式空運代理服務，包括目前在和黃物流中心倉庫提供的倉儲、標籤、封裝及／或貨盤運輸服務，以及於該設施提供的上述全新安檢服務。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成功註冊該設施為管制空運貨物安檢設施將加強和黃物流中心倉庫及本集團相關業務的商業競爭力。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呂克宜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呂克宜先生、呂克滿先生及勞永生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伍鑑津先生、胡家慈博士及周浩雲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在聯交所GEM網站<http://www.hkgem.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刊載。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wanleader.com](http://www.wanleader.com)。